# 木耳袋清理工作总结(优选7篇)

来源：网络 作者：情深意重 更新时间：2024-07-29

*木耳袋清理工作总结1清河村村容村貌整改工作汇报一基本村情清河村位于塔湾镇以西12公里，芦河沿岸，水资源丰富，土地宽广，交通方便。全村有7个自然组，11个村民小组，305户，1390人，党员43人，占地总面积40平方公里，耕地4850亩，林地...*

**木耳袋清理工作总结1**

清河村村容村貌整改工作汇报

一基本村情

清河村位于塔湾镇以西12公里，芦河沿岸，水资源丰富，土地宽广，交通方便。全村有7个自然组，11个村民小组，305户，1390人，党员43人，占地总面积40平方公里，耕地4850亩，林地万亩，人均纯收入8000元。

20\_年以来，在塔湾镇党委，政府的引导下，在种植，养殖的基础上，又大力发展大棚蔬菜，使之成为农民收入的主要增长点，截至20\_年底建成93个蔬菜大棚，成为全县规模较大的大棚蔬菜种植基地，使清河村大棚蔬菜生产基地已初具规模。

二基本措施

自接到县委关于整改各村村容村貌的指示精神以来，我清河村从四月份开始就大刀阔斧的制定相应的工作方案，实施了一系列具体可行的措施，彻底改善了我村的基本生产，生活坏境，为建设秀美清河村，实现“生态文明示范村”的创建目标，打下了良好的坏境基础。主要措施有：

（一）制度措施

1 机构健全，制度完善。成立以本村党支部书记白生斌为组长的村容村貌整改工作小组。在镇政府我村的带片领导付强的帮助下，制定了一系列的工作方案，明确了小组成员的分工和责任，从而大大提高了本小组的工作效率。

2 根据县委的指示，制定坏境保护村规民约，坏境保护宣传和保洁制度，通过宣传教育使村民形成自觉保护生态坏境的文明意识。

（二）具体工作

1村内居民区以临近的十户为单位，在其中心区放置垃圾箱，以解决农村普遍的不文明现象——垃圾随意堆放的问题。在东峁界建立一个能通车的小型垃圾处理场，对村内定期回收的垃圾进行集中填埋处理。

2在村主干道两侧栽植树木。从新建队到村委办公室再到瓦窑界大棚蔬菜生产基地道路两旁栽植柏树，此项工程现已完成，今后重点是保护树木，实现树木100%成活率。

3本村工作小组成员挨家挨户进行上门宣传、指导。发现问题，及时指出。对表现好的家户给予表扬，鼓励其将庭院整洁的良好风貌长期坚持，而不是应付检查的需要。

4 督促村民对其的家畜家禽一律圈养，决不能散养。尤其是改变以往农村普遍存在的散养鸡的不良习惯，使良好的村容村貌得以长期保持。

5 督促家户各挖一个污水坑，安接下水管道，使污水入地，无污水横流的现象。

三 今后须解决的难点：

1 坚决抵制村民用柴草，秸秆为燃料做饭的问题，以实现空气的零污染目标，大大宣传太阳能、沼气的优点，使其的无污染、高效、节能、环保的优点深入民心，从而促进太阳能、沼气的利用率，解决沼气池闲置的问题。

2 村委到长城长约3公里土路进行硬化，在其范围内有约700米坡度高的路进行重点处理，使行车安全得到保障。通过此项工程彻底改变交通不便的问题，一改往日刮风黄土满天飞的场景，为大棚蔬菜外销提供更加便利的条件。

3 对美化环境、保护环境，以实现秀美清河村为目标的政策做长期的宣传、教育，使村民在日常的生产、生活中能形成自觉遵守环保政策的良好习惯，以实现本村村容村貌的长期秀美形象。

下附清河村村容村貌工作小组成员名单

清河村村容村貌工作小组成员

组长： 白生斌

副组长：曹培荣

邵思明

成员：张汉峰

邵虎洲

赵新军

张子秀

白玉忠

陈士忠

**木耳袋清理工作总结2**

\*\*县清河行动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_、省、市关于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的重要部署和《\*\*县推行河长制实施方案》的有关要求，\*\*县推行河长制工作领导小组决定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以“清洁河流水质。清除河道违建、清理违法行为”为重点的清河行动。根据上级精神，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行动任务及目标

开展清河行动，实施河流“乱占乱建、乱围乱堵、乱采乱挖、乱倒乱排”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坚决打击非法侵占水域岸线、擅自取水排污。非法踩沙。非法采矿洗矿、倾倒废弃物以及电、毒、炸鱼等破坏河流生态的违法犯罪行为，从源头上清理各类污染源，有效整治河流“八乱”问题，加大执法力度，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行为，进一步加强水管理，保护水资源，防治水污染，改善水环境，修复水生态，维护河流健康生命，逐步实现“河畅、水清、岸绿、景美”。

二、行动内容及分工

开展清河行动、涵盖与河流水域有关的10项专项整治行动，明确行动内容，落实行动分工。

1．工矿企业及工业聚集区水污染专项整治行动。调查摸清污染物排放情况，对不达标排放制定整改计划措施，限期整改；对不达标违法排放强行关停。牵头单位：县环保局；配合单位：县工信局、发改局、国土资源局。

1 2．城镇生活污水专项治理行动。调查摸清全县城镇生活污水管网建设情况、集中处理情况、达标排放情况，督促实施城镇污水管网整治建设，提高城镇污水处理率。牵头单位：县住建局牵头主抓，配合单位：县环保局。

3．畜禽养殖污染专项整治行动。调查摸清规模畜禽养殖企业（户）污染物集中处理情况，督促养殖企业开展畜禽粪便无害化处理、有效利用，对不达标排放企业限期整改，对影响大、屡教不改者进行处罚，直至强制关停。牵头单位：县畜牧局；配合单位：县环保局、各乡镇。

4．农业化学肥料、农药零增长专项治理行动。了解掌握全县农业化学肥料、农药使用状况，开展科学普及、知识培训、新技术推广，开展形式多样的送科技下乡、技术指导等活动，减少不合理化学肥料、农药用量，减少面源污染。牵头单位：县农业局；配合单位：各乡镇。

5．农村生活垃圾及生活污水专项整治行动。包括三个方面： 一是农村生产垃圾专项治理行动。开展木耳段、木耳袋、农药瓶、无降解地膜、秸秆等集中处理，提高村庄生产垃圾处理能力。牵头单位：县精神文明办；配合单位：县住建局、环保局、各乡镇。

二是农村生活垃圾专项治理行动：加快建设镇、村生活垃圾收集转运设施，使90%以上村庄的生活垃圾得到有效处理。牵头单位：各乡镇、县精神文明办；配合单位：环保局、县住建局。

三是农村生活污水专项整治行动：创新农村生活污水处理模式，推行农村生活污水沟渠、管网建设，设置沉淀、过滤、氧化、2 生物处理塘，改变乱倒乱排的陋习，避免对农村池塘、水渠的污染，保护农村水环境。牵头单位：县环保局；配合单位：县住建局、各乡镇。

6、船舶污染专项整治行动。重点整治船舶污染物、船舶垃圾处置存在的违法违规问题。牵头单位：县交通运输局；配合单位：县环保局、水务局。

7．侵占河流水域及岸线专项整治行动。摸底排查河流管理范围内违法乱占乱建、乱围乱堵情况，拆除河流水域滩地违法修建的矮堤、丁字坝、建筑物，清除违法植树造林，整治违法使用岸线岸滩修建码头、堆场、汽车坡道，打击霸河霸滩、乱堆乱放违法行为。牵头单位：县水务局；配合单位：县国土资源局、农业局、林业局、交通运输局各乡镇。

8．非法采砂专项整治行动。开展非法采砂特别是交界监测断面周边非法采砂场所专项治理，整顿河流采砂秩序，规范采区管理，对超许可船数、超许可采量、超许可采区范围、超许可时间、超功率采砂船采砂以及无证采砂等非法采砂行为予以严厉打击；整顿利用河滩地建设装运场地、堆放商品砂石料、堆放碍洪废弃料，维护河势稳定和良好水事秩序。牵头单位：县水务局：配合单位：县国土资源局、交通运输局。

9．非法设置入河排污口专项整治行动。检查核实排污口设置、污水排放情况，封堵未经批准设置的入河排污口，打击偷排、不达标排放违法行为。牵头单位：县水务局；配合单位：县环保局、住建局、农业局。

10．渔业资源保护专项整治行动。依法清理取缔电捕网、机

3 动底拖网和“绝户网”等非法渔具；依法打击在河流电、毒、炸鱼违法行为；查处禁渔期偷捕等非法捕捞行为和收购贩运非法捕获物的违法行为；依法禁止围河霸港捕鱼行为等。牵头单位：水产总站；配合单位：县公安局、水务局。

三、实施步骤及时间

这次清河行动，自20\_年12月开始至20\_年6月底结束，共7个月的时间。

（一）准备阶段（20\_年12月中旬至20\_年2月中旬）：①县河长办起草清河行动方案，征求各责任单位意见，报请县主管领导审阅同意后，以县河长制办公室文件下发至各乡镇（街道）及县直各牵头单位。②请县主管领导主持召开牵头单位联席会议，部署专项整治工作，明确任务责任。③牵头单位组织专项整治行动的调查摸底，梳理排查存在的突出问题，建立台账，列出问题清单，制定《专项整治行动方案》，下发至各乡镇及各有关部门并报县河长办备案。④各乡镇根据当地情况，制定《清河行动方案》和《专项整治行动具体方案》。清河工作任务要层层分解，逐级落实到位。

（二）动员阶段（20\_年2月下旬）:①召开全县清河行动部署动员会议。②发布清河行动公告。③启动清河行动。

（三）整治阶段（20\_年3月初至6月中旬）:集中开展专项整治行动，打击违法行为。①各乡镇专项整治行动，要按照县级牵头单位统一安排部署有计划、有步骤、有针对性地开展工作。②各牵头单位依据专项整治方案，组织开展对乡镇对口督导检查

4 并及时向县河长办反馈情况。③县河长办依据各牵头单位反馈的情况，对各乡镇专项整治行动进展情况进行通报。④县河长办针对各地存在的问题不定期地安排县级河长巡河，确保专项整治取得实效。

(四)总结阶段（20\_年6月中旬至6月底）：县级总河长主持召开县级河长、县直牵头单位参加的清河行动汇报会，全面总结专项集中整治工作，对清河行动常态化做出部署。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工作责任。乡镇村级河长、各牵头单位、各乡镇政府要高度重视，把清河行动作为近期河长制工作的主体内容，作为推动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抓手，加强对清河行动的领导，落实专职人员，明确责任分工，加强协同配合，确保清河行动顺利推进。

（二）强化督查整改，推进工作落实。相关单位要切实履行自身职责，加强对清河行动推进情况的督促检查，对工作推进慢、实施不力的单位，要及时督促整改，直至通报批评，确保各专项整治行动落到实处。

（三）搞好协调配合，加大执法力度。要抽调工作力量，集中联合执法，综合执法，确保清河行动取得实效。公安机关要为清河行动保驾护航，严厉打击破坏河流环境、影响生态安全、暴力阻扰清河行动的违法犯罪行为。

（四）抓好长效管理，注重巩固成果。要充分发挥各级河长、政府和责任部门的作用，加强河流水域日常保护管理与监督检查，5 加强长效制度建设，切实抓好长效管理，确保通过清河行动达到良好的整治效果，违法违规问题不出现反弹。

（五）搞好宣传发动，营造舆论氛围。要充分发挥主流媒体功能，开展多形式、多方位、持续深入的宣传活动，积极营造社会各界和人民群众共同关心、支持、参与和监督河流管护的良好氛围。

**木耳袋清理工作总结3**

清河村民政工作汇报

清河村位于沙市区关沮镇西北，北与荆州区黄山村隔河相望，南连两湖大市场，西临太湖港，东与江河村相连，汉宜高速公路横贯我村东西，沪蓉高速铁路跨越西东，襄荆高速公路风驰南北，辖区共有11个村民小组，1个专业渔场，耕地面积870亩，共有农户515户，2024人，其中农业人口1667人，非农人口419人，流动人口258人。

一、全面落实低保政策。为切实保障城乡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我村不断加大社会救助工作力度，多次召开全村村民大会、村民代表大会、评议小组讨论会，采取邻里走访、入户调查、信函索证等多种方式及拉横幅、发放宣传单，加快了社会救助体系建设的步伐，城乡低保实现了动态管理下的应保尽保。

1、据统计：20\_年前我村共有城镇低保户13户，18人，农村低保户14户40人，而今我村共有城镇低保22户，33人，同比增长54%，农村困难低保同比增长67%。

二、大力推进救助工作。针对享受最低生活保障（含五保户、优抚对象）及困难群众，扎实开展临时救助和医疗救助，我村目前，“五保户”4人，其中福利院供养2人，分散供养2人，优抚对象3人，医疗救助6人，救助资金27815元，临时救助2人，救助资金5000元，因灾转移16户3000元。20\_年我村村危房救助工作取得明显成效，救助家庭3户，补偿金额13000元，彻

底解决困难家庭居住安全隐患，得到了群众好评。及时把党和政府的温暖送到了困难群众手中。

三、深入开展“两节”慰问工作。精心安排部署，由村支部书记亲自带队，深入一线开展慰问工作，做到了组织领导到位；丰富慰问形式，采取集中慰问与深入走访相结合的方式，发放了物资与资金；深化慰问效果，始终以帮助生活困难群众和老党员、老干部做好事、办实事、解难事为目的，目前，积极引导困难群众依靠党的惠民政策和自身努力脱贫致富。20\_年“两节”慰问物资发放16户，16份，资金发放45户共14500元，80岁以上老龄人慰问41人，计4100元，并争取社会企业对我村的困难老人支助慰问，金额达8400元。

四、存在问题：由于年龄结构问题，老龄化严重，60周岁以上老人共有291人，其中：60-64岁85人，65-79岁166人，80-89岁35人，90-94人5人，空巢老人7人，病残老人80人，重阳节慰问发放83人，我村残疾人口严重，我村残疾人员达60余户。以上问题是我村社会救助工作和维护稳定的一件大事，做好社会救助工作是体现党和政府关注民生，惠及困难群众的先行者，相信在上级党委、政府和民政部门的领导下，我村民政工作将上新的台阶。

**木耳袋清理工作总结4**

安全工作汇报材料

郑州航空港区清河初级中学

20\_年9月

清河初级中学安全工作汇报材料

安全工作，是我校工作中的重点，为进一步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方针，防止安全事故的发生，全力打造安全校园，保证学生健康成长的良好环境，进一步落实国家、省、市、区的要求，我校对安全工作做到警钟长鸣，切实把安全工作落实到实处，消除存在的安全隐患。针对目前严重的安全形势，在学校及学校周边范围内开展安全管理专项整治行动。现将我中心校所做的安全工作汇报如下：

一、我校安全工作的总体目标

1、预防为主，突出重点。（预防学生集体受伤害事件的发生）

2、从严管理，落实责任。（重点是加强值班力量）

3、加大安全教育力度，提高安全意识和防范能力。

4、改善学校及周边治安状况，进一步健全校内安全防范机制，有效防止重大安全事故的发生。

二、我校安全工作的主要任务

1、成立以校长为首安全工作领导和组织机构，制定工作规划、实施方案，并层层落实责任制。

2、制定和完善校园安全建设管理的规章制度。

3、制定出特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4、要求各校多次召开了安全教育主题班会，利用周一升旗和课间操时向全校师生进行安全教育讲话。

5、利用多种形式进行交通安全、人身安全、放火、防水、防毒疾病防疫等安全教育

三、安全管理的主要工作

1、组织落实、制度保证。

我校十分重视安全工作，形成了校长室总揽全局、统一协调，各处室参与，密切配合的工作格局；形成群防群治、齐抓共管的工作合力。同时严格执行门卫登记，验证制度，规范日常管理；建立健全突发事件处置工作预警预案体系，落实应急反应机制；制定各科室管理制度、危爆物品管理制度等内部安全保卫工作制度；严格落实执行值班制度，做好记录，坚持落实校长责任制，并坚持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建立健全校园安全文明建设工作责任追究机制。

2、加强宣传教育，形成共识，营造良好氛围。

我校积极开展安全活动的宣传教育，坚持做到全校师生了解安全的意义和要求，并能积极参与其中。同时根据我校特点，深入广泛地进行防伤害、防传染病、交通安全、防溺水、防疫、防火、防雷击等安全教育，以及学生安全教育日主题活动，我校举办了法制报告会，减灾避险安全会，防溺水安全教育会以及消防安全逃生演练，使学生自我保护意识和能力不断提高，安全防范意识有了进一步的增强，注重学生的心理健康教育。

3、加强与派出所联系沟通，共同筹建警校联办。

在社会各界的共同努力下，校园周边无安全隐患；校园周边尤其校门出入口交通秩序良好。

4、加强校门口值班力量，确保全校师生的安全。

**木耳袋清理工作总结5**

20\_年“清河行动”专项整治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20\_年“清河行动”实施方案》、《实施“河长制”工作方案》等文件要求，推进我镇生态文明建设，保护江河，保护生态环境，决定在全镇范围内实施包括深入开展江河“乱占乱建、乱围乱堵、乱采乱挖、乱倒乱排、乱捕滥捞”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坚决打击非法侵占水域岸线、擅自取水排污、非法采砂、非法洗矿、倾倒废弃物以及电、毒、炸鱼等破坏河库生态的违法犯罪行为，从源头上清理各类污染源为主要内容，以“清洁河流，清除河道，清理违法行为”为重点的“清河行动”。

一、行动目标

通过在全镇范围内整治江河存在的乱占乱建、乱围乱堵、乱采乱挖、乱倒乱排、乱捕滥捞等突出问题，加大执法力度，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行为，加强水管理，防治水污染，保护水资源，呵护水生态，保护水环境，维护江河健康生命，逐步实现“河畅、水清、岸绿、景美”。

二、行动内容及任务要求

1．工矿企业水污染专项整治行动：以芦稿林工业园区河流沿线等为主要监管区域，重点整治洗矿企业，确保环境安全隐患彻底排查到位，污染企业按时整改到位，违规建设项目全面清理到位。对未完成停产整治任务擅自生产的，依法责令停业关闭，拆除主体设备，使其不能恢复生产；对拒不改正的，要依法采取强制执行措施。

2．农村环境（生活垃圾及生活污水）专项整治行动：具体分为农村生活垃圾处理和生活污水整治两项行动。

其中农村生活垃圾专项治理工作内容为：以“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为标准，采取“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模式完成农村存量垃圾集中治理。建立由镇“清河行动”办公室具体负责的镇环卫一体化运行机制和工作体系，完善村庄保洁制度和保洁队伍，确保路边基本没有白色垃圾、水面基本没有漂浮垃圾、村边基本没有成堆垃圾、门前基本没有零散垃圾。使90%以上村庄的生活垃圾得到有效处理。

农村生活污水整治工作内容为：创新农村生活污水收集处理模式，推行农村生活污水沟渠、管网建设、设置沉淀、过滤、氧化、生物处理塘进行初步处理后排放，减少对水体污染。改变乱倒乱排的陋习，避免对农村池塘、水渠的污染，保护农村水环境。

3．船舶港口污染专项整治行动：重点整治港口及河道作业扬尘、废污水排放、干散货码头粉尘、船舶污染物、生活污水和违法违规处置垃圾等问题。

4．渔业资源保护专项整治行动：保护资源环境，不得使用非法渔具、不从事非法捕捞；依法清理取缔机动捕渔具、电捕网、机动底拖网和“绝户网”等非法渔具；依法打击在江河电、毒、炸鱼违法行为等。

5．农业化学肥料、农药零增长专项治理行动：了解掌握全县农业化学肥料、农药使用状况，开展科学普及、知识培训、新技术推广，开展形式多样的送科技下乡、技术指导等活动，减少不合理化学肥料、农药用量，减少面源污染。通过推广测土配方施肥、农作物病虫害专业化统防统治和绿色防控等措施，有效提高化肥、农药的使用效率，减少化肥、农药的使用量，确保测土配方施肥技术覆盖率达70%以上，农作物病虫害专业化统防统治覆盖率达35%以上，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覆盖率达25%以上。

三、职责分工

根据《芦稿镇20\_年实施“河长制”工作要点》，在全镇范围内迅速开展“清河行动”。各专项整治行动牵头单位明确如下：

1．镇综治办牵头组织对船舶港口及河道作业扬尘、废污水排放、干散货码头粉尘、船舶污染物、生活污水和违法违规处置垃圾进行专项整治行动（各有关单位配合）。

2．镇“清河行动”领导小组牵头组织农村生活垃圾及生活污水整治行动，各有关单位配合）。

3．镇“清河行动”领导小组牵头组织工矿企业水污染专项整治行动（各有关单位配合）。4．镇农林水办牵头组织农业化学肥料、农药零增长专项治理行动、全县渔业资源保护专项整治行动(各有关单位配合)。

四、实施步骤及时间要求

加强江河保护管理是一项长期而艰巨的任务。20\_年在全镇范围内集中统一实施“清河行动”，旨在解决江河管理、防治水污染、保护水环境方面积疾多年、久拖未除的重点难点问题。按以下步骤及时间要求开展20\_年“清河行动”：

6月：镇“清河行动”领导小组牵头组织利用各类媒体，广泛宣传“清河行动”的目标任务、内容要求等政策信息，引导社会公众积极参与。

7月：镇“清河行动”领导小组牵头组织专项整治行动的调查摸底，梳理排查存在的突出问题，建立台账，按流域分别列出问题清单报镇河长办备案。

8月：对应排查出的问题清单各村根据《专项整治行动方案》，按辖区分流域制定专项整治具体方案。

9月-11月：召开部署动员会议，启动“清河行动”集中统一行动。集中开展专项整治行动，打击违法行为。确保专项整治取得实效。

12月：总结表彰对各村“清河行动”开展情况进行总结评比，部署安排20\_年度“清河行动”。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村要高度重视，把“清河行动”作为20\_年河长制工作的主体内容，作为推动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建设的重要抓手，加强对“清河行动”的领导，建立工作机构，明确责任分工，落实专职人员，加强协同配合，确保“清河行动”顺利推进。

（二）加强宣传动员。要统筹抓好“清河行动”的宣传引导，开展多形式、多方位、持续深入的宣传活动，积极营造社会各界和人民群众共同关心、支持、参与和监督江河管护的良好氛围。积极主动查找问题,自查自纠，在全镇范围内掀起以整治乱占乱建、乱围乱堵、乱采乱挖、乱倒乱排、乱捕滥捞、防污治污等为重点的江河保护和水生态文明建设的热潮。

（三）加大督查力度。镇纪委、农林水办及相关单位要切实履行自身职责，加强对“清河行动”推进情况的督促检查，对工作推进慢、实施不力的单位，要及时督促整改。

（四）强化工作保障。要建立各相关部门参与的河库保护管理联合执法机制，抽调工作力量，集中联合执法，综合执法，确保“清河行动”取得实效。镇派出所要为“清河行动”保驾护航，严厉打击破坏河库环境、影响生态安全、暴力阻扰“清河行动”的违法犯罪行为。

（五）抓好长效管理。要充分发挥各级河长、政府和责任部门的作用，加强江河水域日常保护管理与监督检查，加强长效制度建设，切实抓好长效管理，确保江河通过“清河行动”达到良好整治效果。

**木耳袋清理工作总结6**

乡镇20\_年上半年清河行动总结

按照崇州市全面落实年清河行动通知文件要求，道明镇党委、政府高度重视，严格贯彻落实，大力开展河道沟渠整治，取得了一定成效，现将20\_年清河行动上半年工作总结和下半年工作计划报告如下：

一、上半年工作总结

（一）明确工作责任

按照清河行动工作要求，结合我镇工作实际，制定了《道明镇全面落实年清河行动工作方案》，并明确了各村（社区）、镇河长办、镇环保办、镇经发办、镇农技站和镇村两级河长的责任分工。同时，成立镇级清河行动专项督查组，对重点目标任务、日常管护、问题处置等情况开展全面督查，并将相关工作开展情况进行全镇通报。

（二）有序开展工作

上半年我镇深入推进河长制管理工作落地落实，对辖区21条河流、1座水库（白塔湖）开展污染源排查，全面完成了清理河（湖）岸垃圾和河湖漂浮物打捞，基本实现无岸存垃圾和无集中漂浮物。制定了河湖库渠问题发现处置机制，实现了河湖库渠镇村两级河长常态化巡查，在升平村试点河道保洁员制度，将村级保洁员管辖区域延伸至河道，有效保证了清河行动常态化管护。

主要工作成效：一是完成了辖区畜禽养殖场，规模户（专业户）55 户专项整治，已治理达标17户,关闭5户，减产为散户7户。二是对涉水散乱污企业5户，已关停2家，2家处于歇业状态，1家待处理。三是集中力量对桤木河三龙村段、永乐村段进行修缮，对泉水河永乐村段、龙黄堰进行清淤，有效改善了水质及排洪能力。

二、下半年工作计划

一是下半年，我镇将结合《道明镇全面落实年清河行动工作方案》安排，继续深入开展清河行动。

二是进一步加强河道保洁和清淤工作，结合河长制管理工作，深入开展督查考核，对各村（社区）清河行动工作执行情况进行有效监督，确保河道日常管护工作各项制度执行到位。

三是进一步加强直排污水巡查监管。对全镇主要河流、渠道排污口和损毁情况进行实时跟踪排查，建立台账，实行建销账管理。

四是进一步加强河道违法建筑巡查。按照巡查制度，对河渠管理范围内违法乱占乱建、乱堆乱弃进行有效监管。

**木耳袋清理工作总结7**

乡镇“河长清河行动”工作总结

县河长办：

按照市、县级开展“河长清河行动”工作的总体部署，利用冬春修和河库枯水季节有利时机，推进清理、整治河库渠存在垃圾堆积、乱占乱建、乱围乱堵、乱采乱挖、乱倒乱排等人民群众反映突出、直接对河湖库渠造成危害等的问题，清除影响河湖库渠断面水质及可视范围内的积存垃圾。进一步改善水质、美化环境，努力实现“水清、河畅、岸绿、景美”的目标。

一、主要工作情况

对阿布地小河进行巡查，环境卫生保持较好。

在镇河长办的统一协调下，各成员单位及集城村委会人员积极行动，对辖区河库渠范围开展非法网箱养鱼、捕鱼整治，打击在河渠湖库电、毒、炸、钓鱼等违法活动。通过集中清理整治和有效的管护,按照属地管理和分级负责原则，加强对非法行为的查处，制定行动方案和整治规划，推进恢复整治，河库渠水面无垃圾及漂浮物，周边无垃圾堆放。

各成员单位充分发挥主力军作用，采取机械、人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清理，不定时检查河道是否有倾倒垃圾现象。

二、存在困难和不足

清河行动是一项长期而艰巨的任务，我镇积极组织河库渠垃圾清理工作。但在实施的过程中存在着一定的困难与问题：

1.部分干部群众对河道整治的重要性、紧迫性认识不足，与上级的要求还有距离。

2.部分河道地处居民居住区，人员、建设活动密集，日常管理压力较大。

3.河道保洁长效管理存在一定的难度。一是群众对河道保洁意识不高，存在乱丢乱倒的现象；二经济薄弱村资金投入不足等。

三、下步工作计划

下一步我镇将继续加大垃圾清理力度，同时强化联合执法，及时发现、制止并严厉查处向河道内倾倒垃圾行为，确保河库渠无可视垃圾。

阿拉镇河长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_年9月20日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